

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文件

中税协秘函〔2024〕17 号

关于举办最新会计准则与 税法差异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注册税务师协会：

现将举办最新会计准则与税法差异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地点

（一）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1 日报到，22-26 日全天培训，27 日返程；

（二）地点：国家税务总局税务干部学院（中税协扬州培训基地），地址：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扬子江北路 515 号。

二、培训内容与授课教师

（一）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—梁军峰；

- （二）收入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赵朝敏；
- （三）PPP 项目会计核算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石玮；
- （四）金融工具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吕明；
- （五）套期准则、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王自荣；
- （六）租赁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于芳芳；
- （七）股份支付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孙思燕；
- （八）政府补助和所得税会计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余婉贞；
- （九）长期股权投资准则与税法差异及纳税调整—陈玉琢；
- （十）税制改革热点与效应分析—王晓。

三、收费标准

在税务师事务所执业的个人会员免培训费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执业会员登录中税协网站（www.cctaa.cn）“服务大厅”-“面授培训班报名”，或直接登录网址（wz.cctaaedu.cn）“教育培训”报名。报名后经地方税协审核，收到确认短信，视为报名成功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- （一）中税协联系人：于老师（010）83755852；
- （二）承办方联系人：王老师 15050731272；

（三）接站联系：舒老师（0514）87806600。

学院位于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扬子江北路 515 号，学员可自行报到。同时，学院提供南京、镇江和扬州等三市机场、火车站的班车接送站服务。如需接站，请最迟于 10 月 17 日前登录学院门户网（<http://www.tax-edu.net>）首页，登录“热门招生—招生信息—学员接站入口”填写接站信息（如未填写接站信息，则不安排接站）。

已登记接站信息的学员，报到当日可在各接站地点与接站人员联系，各接站点联系手机（仅限报到当日开通）为：南京禄口机场（接站点：南京机场 T2 航站楼一楼 4 号门内）：19962605600；南京南站（接站点：南京南火车站北出口右转 100 米麦当劳门口）：19962605606；镇江南站：19962605609；扬州泰州机场：19962605616；扬州火车站、南京火车站：19962605618；扬州东站、镇江火车站：19962605608；

南京机场接站班车时间：10:30、13:30、15:30、16:30、18:30、20:30、22:00；

南京南站接站班车时间：11:00、12:30、15:30、18:30、21:30；

镇江南站接站班车时间：11:00、12:30、14:30、16:30、18:30、21:30；

扬泰机场接站班车时间：10:00、12:30、16:30、19:00、21:30；

扬州火车站接站班车时间：8:30、15:00、17:00、19:00；

扬州东站接站班车时间：8:30、15:00、17:00、19:00。

六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请参训人员自觉参加培训。报名成功的学员，如果实际并未参加培训，学时将记为“0”，且该期培训的学习情况将记录为“不合格”；

（二）本期培训班报名截止时间为10月17日；

（三）培训班结束15个工作日后，学员可以登录系统自行打印《学时证明》；

（四）扬州培训基地统一安排食宿，不得自行安排。培训班提供标间双住，食宿费由扬州培训基地报到当天统一收取（共计6天），费用详情请咨询扬州培训基地；

（五）在培训期间自觉遵守扬州培训基地规定及纪律；

（六）学员不得携带家属、小孩等与培训无关人员参训；

（七）学员培训期间一般不得请假，如有特殊情况应经所在单位书面同意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

（只发电子件）

抄送：会领导

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办公室

2024年10月8日印发

校对：教育培训部 于晓海